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担任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迪克”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7号）同意，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金迪克”、“江苏金迪克”、“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0,000股，并于2021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88,000,000股，其中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18,129,291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0.6015%；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69,870,709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9.398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1,2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现以上限售股份的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3年8月2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3年5月10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转增35,20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23,200,000股。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123,200,000 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战略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关于股份限售及股份减持的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总数为 1,232,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为 1,232,0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 1,232,000 | 1% | 1,232,000 | 0 |
| | 合计 | 1,232,000 | 1% | 1,232,000 | 0 |

注：1、持有限售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 序号 | 限售股类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限售期（月） |
|----|-------|-------------|--------|
| 1 | 首发限售股 | 1,232,000 | 24 |
| | 合计 | 1,232,000 | 24 |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一）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金迪克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人同意金迪克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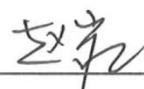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 游



赵 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5日